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5 January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 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谨随函转递印度关于第 2206(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见附件)。



2021 年 1 月 22 日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印度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206(201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印度政府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就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决议事宜在《印度政府公报》上发布了一项命令。¹ 发布该命令的目的是为了将安全理事会第 2206(2015)号决议对南苏丹施加的制裁纳入印度国内法。

旅行禁令

该命令将防止被指认的个人进入印度境内或经由其领土过境。根据上述决议可提供豁免。

资产冻结

该命令规定应毫不拖延地冻结位于印度境内，由委员会指认的任何个人或实体，或代表其或按其指示行事的任何个人或实体，或由其拥有或控制的实体直接或间接拥有或控制的资金、其他金融资产和经济资源。该命令还将确保印度国民或位于印度境内的人不会为了使这些人受益而直接或间接提供该命令第 4(a)段规定的资金、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或任何其他资金、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根据上述决议可提供豁免。

¹ 见 <http://egazette.nic.in/WriteReadData/2016/169517.pdf>。